

南阳市卧龙区财政局文件

宛龙财字〔2021〕153号

卧龙区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产业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 2021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计划安排，根据《卧龙区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规定，我们对卧龙区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产业项目支出使用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依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有关规定，现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利用农村闲置土地，建设种植业塑料大棚和香菇基地，增加村集体收入，用所得收益对特困群众进行救助，同时还能为脱贫户、监测户提供就业岗位，增加收入，共享乡村振兴项目成果，提高群众对乡村振兴的知晓率和满意度。

（一）潦河镇崔营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新建 800 平方米的塑料大棚 5 座。预计项目支出 47.09 万元。项目单位，潦河镇

政府。

(二) 潦河镇大陈营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新建 800 平方米的塑料大棚 15 座。预计项目支出 48.75 万元。项目单位，潦河镇政府。

(三) 潦河坡镇沟口村香菇基地项目。新建种植棚 1 个、6 个养菌棚、1 个晾晒棚、1 个简易棚，烘干机 8 台，活动板房 6 间，外护钢网 350 米，香菇采摘车 10 辆，高压灭菌炉 2 个。预计项目支出 106.842122 万元。项目单位，潦河镇政府。

(四) 潦河坡镇杨堂村香菇基地项目。新建种植棚 1 个、6 个养菌棚、1 个晾晒棚、1 个简易棚，烘干机 8 台，活动板房 6 间，外护钢网 350 米，香菇采摘车 10 辆，高压灭菌炉 2 个。预计项目支出 106.842122 万元。项目单位，潦河镇政府。

(五) 潦河镇清凉寺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新建 630 平方米的塑料大棚 18 座。预计项目支出 52.03 万元。项目单位，潦河镇政府。

(六) 潦河镇王陈庄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新建 552.5 平方米的塑料大棚 20 座。预计项目支出 51.59 万元。项目单位，潦河镇政府。

二、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一) 评价目的

通过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基础设施项目的支出过程和结果的评价，达到两个目的：第一，了解该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所产生

的社会、经济效益，总结经验，巩固成果，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促进该项目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第二，在对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评价的基础上，总结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一般工作方法，提高财政支出决策水平，为以后年度同类财政资金的预算安排提供参考。

（二）评价过程

区财政局对本次评价工作高度重视，及时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并对我区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基础设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进行安排，明确了工作思路和工作程序、方法。评价工作组进行了精心准备，做了大量细致的工作。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通过深入项目单位听取汇报、检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核对有关帐目、实地采集评价数据等进行综合评价。

（三）评价方法

根据区财政局有关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规定，结合本项目资金支出的相关内容，对项目采取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其中定量分析指标包括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等；定性分析指标包括项目的社会、综合效益情况分析等。项目评价类型属于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三、评价基准日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四、项目运行情况

(一) 资金到位情况

1、濠河镇崔营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项目预算总额: 47.09 万元, 已拨付 40.851493 万元, 执行率 100%。

2、濠河镇大陈营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项目预算总额: 48.75 万元, 已拨付 46.7454 万元, 执行率 100%。

3、濠河坡镇沟口村香菇基地项目。项目预算总额: 106.842122 万元, 已拨付 106.84 万元, 执行率 100%。

4、濠河坡镇杨堂村香菇基地项目。项目预算总额: 106.842122 万元, 已拨付 106.68 万元, 执行率 100%。

5、濠河镇清凉寺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项目预算总额: 52.03 万元, 已拨付 51.95 万元, 执行率 100%。

6、濠河镇王陈庄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项目预算总额: 51.59 万元, 已拨付 51.51 万元, 执行率 100%。

(二) 项目建设情况

1、濠河镇崔营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建成 800 平方米的塑料大棚 5 座, 规格: 长 40 米, 宽 20 米, 高 3.5 米。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及时率 100%, 决算成本未超过预算。

2、濠河镇大陈营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建成 800 平方米的塑料大棚 15 座, 规格: 长 100 米, 宽 8 米, 高 4 米。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及时率 100%, 决算成本未超过预算。

3、濠河坡镇沟口村香菇基地项目。建成种植棚 30 米*64 米, 面积 1920 平方米; 6 个养菌棚, 每棚面积 83 平方米; 晾晒棚:

长 30 米，宽 6 米，180 平方米；简易棚：长 24 米，宽 6 米，144 平方米；烘干机：8 台；活动板房：6 间；3*4 米。外护钢网：350 米，3 米一块，1.5 米高；香菇采摘车：10 辆；高压灭菌炉：2 个。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决算成本未超过预算。

4、濠河坡镇杨堂村香菇基地项目。种植棚 24 米*80 米，面积 1920 平方米；6 个养菌棚，每棚面积 83 平方米；晾晒棚：长 30 米，宽 6 米，180 平方米；简易棚：长 24 米，宽 6 米，144 平方米；烘干机：8 台；仓库：6 间，3*4 米。外护钢网：350 米，3 米一块，1.5 米高；香菇采摘车：10 辆；高压灭菌炉：2 个。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决算成本未超过预算。

5、濠河镇清凉寺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建成 630 平方米的塑料大棚 18 座，规格：长 70 米，宽 9 米，高 3.5 米。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决算成本未超过预算。

6、濠河镇王陈庄村种植业塑料大棚项目。建成 552.5 平方米的塑料大棚 20 座，规格：长 65 米，宽 8.5 米，高 3.5 米。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决算成本未超过预算。

（三）政策及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各项目建设单位对此项工作高度重视，采取现场察看、调查农户等方式确保政策落实到实处，让村民受益。在执行中，一是严把项目质量关，项目实施、验收实行两条线，制定了项目管护制度并严格落实。二是严格资金管理，实行专款专用，专人负责，

做到“审批严把关、实施多监督、验收见成效”的机制，确保资金安全使用。

五、项目对区域社会政治经济持续影响

（一）经济效益。产业项目共投入资金 404.691137 万元，在资金使用上基本控制在预算之内。既保证了项目的正常实施，又很好地控制节约了项目成本。

（二）社会效益。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村集体，村集体收益后，用于村容村貌，贫困人口的临时救助，共享财政资金带来的成果。产业项目共可吸纳约 100 人就业，从业者日收入可达 50 元至 80 元不等，经济效益较为显著。

六、评价结论

按照《卧龙区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评价工作组对卧龙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基础设施项目支出使用情况综合评价为优秀等级。

七、意见建议

建议业务主管部门加强绩效管理，规范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提高绩效目标申报质量，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加大正常宣传、业务培训力度，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看绩效、用绩效”的氛围，及时反馈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提高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抄送：区委办、区人大、区政府，潦河镇政府、潦河坡镇政府，局预算科。

南阳市卧龙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10日印发
